

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项目						
预算单位		库尔勒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项目类型		产业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民生保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关于印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等5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9)113号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社(2019)113号					
	绩效分配方式		因素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法 <input type="checkbox"/> 据实据效 <input type="checkbox"/>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基本药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社(2020)157号					
	使用范围		用于弥补核定收支后的经常性收支差额补助、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等符合政府卫生投入政策规定的支出。对在实施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转移支付资金主要用于乡村医生的收入补助。					
	申报(补助)条件		村卫生室经常性收支差额补助,乡村医生的收入补助					
	项目起止年限		2021-01-01---2021-12-31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309.15	年度资金总额:	309.15			
		其中:财政拨款	309.15	其中:财政拨款	309.15			
		其他资金	0.00	其他资金	0.00			
中期目标(2021年—2021年)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保证全县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基本药物品种大于等于500种,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目标2: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补助乡村医生44人,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目标1:保证全县所有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基本药物品种大于等于500种,推进综合改革顺利进行。 目标2:对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室给予补助,补助乡村医生44人,支持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村卫生室顺利实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基本药物品种	≥500种	数量指标	村卫生室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基本药物品种	≥500种	
			乡村医生补助人数	≥160人		乡村医生补助人数	≥160人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政府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村卫生室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目录药品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目录药品质量合格率	=100%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质量指标	乡村医生收入	保持稳定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成本	≤309.15万元	成本指标	项目补助成本	≤309.1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药品安全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药品安全	有效		
		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率	100%		基本药物零差率销售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可持续时间	1年	可持续影响指标	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在基层持续实施	中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率	≥95%	